

湖南城市学院

高教研究信息

2021年第4期

教务处（高等教育研究所）

2021年12月15日

要 览

P2. 如何走出惯性思维？谈高校“十四五”规划的编制-----

近日，一些高校陆续发布“十四五”规划，一些高校的“十四五”规划尚在紧锣密鼓的修订过程中。高校“十四五”规划编制，对于学校未来5年办学目标乃至2035年远景目标的实现至关重要。学界专家怎么看高校的“十四五”规划，我们来看看华中科技大学教育科学研究院院长陈廷柱的见解。

P10. 从选拔性考试到适应性选才：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试行 “套餐式”招生模式的设想-----

在高等教育从大众化阶段向普及化阶段转变的过程中，规模的扩张必将引起性质的变化，学生接受高等教育将由权利变为义务。当前我国正进入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为帮助学生更好地履行上大学的义务，今后高校可试行“套餐式”招生录取方式，高校各专业根据自身的特点制定套餐，学生则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与特长选择专业，双向自主选择，实现从选拔性考试向适应性选才的转变。

P16. 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四合”路径-----

课程思政作为高校“大思政”体系的重要内容，是以专业课程的育人属性作为出发点，是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理念创新与实践探索。高校应树立系统性思维，在目标整合、队伍组合、内容融合、方法结合等方面和合共进，持续深化课程思政建设，最终实现学生全面个性化发展。

【本期导读】

如何走出惯性思维？谈高校“十四五”规划的编制

1. 规划编制惯性思维通常有哪些具体表现？

位次思维。办学定位与发展愿景，是高校规划要优先处理的事项。原本，厘清办学定位与发展愿景，是为了解决高校缺乏错位发展意识与目标导向不明的问题，但是不少高校主要还是基于位次来考虑这两方面的问题，或是提出跻身世界一流、国内一流、区域一流大学，或是提出获批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单位，或是提出升格为大学或本科高校，甚至有不少高校明确提出在特定范围内排名提升至前多少位。

模块思维。多数高校的规划在总结过去5年的办学成就和“十四五”期间的任务举措时，基本上是按照主要职能处室的分布来搭建架构的，学校各个方面的主要事项多有一至两个模块与之对应。这反映出学校的规划可能还是对各主要职能处室所提交的相关材料进行整合的产物，或是编制规划的指导思想比较侧重面上的工作部署，而非规划事项的优先秩序。

指标思维。在破“五唯”的呼声之下，高校“十四五”规划理当有所回应，但很多高校仍然摆脱不了对发展指标的依赖。没有明确的指标要求，似乎规划就缺少约束力与可操作性。不少高校“十四五”规划以各种方式呈现的量化指标，还是学校内部从上到下最为关注的内容。尤其是位列学科评估某个等级以上、ESI（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前1%或更靠前的学科数，成为不少高校规划内容中的“新宠”。

总分思维。这种思维既体现在看待规划总体目标与发展指标之间的关系上，也体现在对待学校规划与职能部门专项规划、院系规划之间的关系上。特别是后者，不少高校已经习以为常，认为学校的规划是管总的，职能部门与院系规划只是学校总规划的延伸与分解。对于前者来说，若有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排名计算办法，一些高校也会在规划文本中将总体目标具体化为各种发展指标。

2. 雄心勃勃的规划为何经常遭遇执行难题？

如果与“十三五”“十二五”乃至更早的规划文本进行比较，很容易发现，一些高校的规划编制工作已经套路化了。适应办学条件、目标任务与外部环境的变化，规划的具体内容在不断调整，而此前所形成的规划惯性思维却一直在延续。更有一些高校，其规划不仅在目标取向与形式架构上与之前大同小异，就连规划文本也看不出明显的改进。于是乎，看多了高校的规划文本，就觉得彼此彼此，或者是莫过如此，即便是新手，也可以对付高校的规划编制工作。

出现这种情况，责任不能完全归咎于规划的起草者、制定者。某种意义上，这是势所必然。受现有科教资源竞争体制的制约，以及来自各个方面评价压力的影响，没有多少高校可以无视自身的位次问题。既然要为位次考虑，达到更好位次的办法，就是将与位次相关的事项按照职能部门的架构模块化和指标化，并基于总分结合的规划体系，以达到自上而下的贯彻落实目标。因此，不能简单地将存在惯性思维看成是规划编制人员的能力问题，也不能将其视为高校缺少创新与奋进精神的表现。就高校自身的立场与利益而言，以规划作为控制、整合或协同手段，先解决可比的位次与指标问题，进而获取更多的发展机会与资源，延续惯性思维的规划动机与目标至少是好的。

但是，惯性思维主导下的院校规划，奉行的是执行模式，是全校一盘棋的办学思路在规划问题上的反映，依赖自上而下的目标与责任分解，由此造成的问题也是比较突出的。很少有高校规划的起草者、制定者去深究为何在“规划”之前经常出现“战略”二字，他们似乎也不大关心院校规划的性质、发展历程与趋势等方面的研究。在承担院校规划编制任务之时，参照之前或其他高校做法的居多，认为高校规划就是要解决“两点一线”问题（即学校当前所处的位置、目标所向的位置以及如何由此点到达彼点）的高校管理者也不在少数。殊不知，编制院校规划要考虑许多方面的因素，尤其是要应对外部发展环境不确定性以及基层学术组织自主性的挑战。正因如此，许多高校雄心勃勃制定的发展规划，经常遭遇执行难题，即便有中期与终期规划评估，很多时候也没有发挥出较为显著的作用，以至于引发诸多质疑或批评。

3. 怎样才能以更高站位谋求学校更大发展？

各高校不能仅仅满足于办出量化指标或层级结构意义上的好大学，需要更高的站位，走向规划新境界，探索规划新框架、新格局与新体系，切实将

规划作为引领和规制学校未来发展的重要手段。

走向新境界。取法于上，得乎其中；取法于中，得乎其下。没有更高的办学境界，就不会有真正利国利民的显著办学生绩，也不会得到广泛的认可与赞誉。走出惯性思维，高校首先要自觉走向新境界。所谓新境界，就是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己任的境界。位次、指标与资源等应是各高校走向新境界的副产品，而不是替代品，更不是标志与刻度。编制“十四五”规划期间，恰逢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各高校更应该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突出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质量、创新、服务与贡献导向，切实淡化论文收录数、引用率、奖项数等数量指标。我们要相信，若能为国家或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人才培养、科技与文化传承创新等作出实实在在的贡献，高校就会赢得尊重与支持，该有的早晚都会有。我们也要看到，关于高校、学科与专业的各种审核、评估或排名，同样在不断改进或可能受到必要的监管调控，过度依赖显性、量化、可比办学指标的简单做法，终将会有大的改变。

尝试新框架。高校可以通过职能部门来办学，但是不能通过拼接职能部门的规划事项来对待学校的总体规划。学校的事业发展规划，务必是基于学校的立场与需要所进行的整体决断。5年的时间非常有限，将各个职能部门想做的事情均纳入学校规划，势必拉低学校规划应有的高度，也有悖规划定方向、管长远、保重点的核心使命。我们在承担一所高校的“十四五”规划编制任务时，就放弃了比照主要办学事项的模块化规划思路，采用“谋大事、解难事、办实事”的新框架，完全站在学校整体而非各职能部门的立场来谋划学校的未来发展。“谋大事”面向学校重要发展事项，“解难事”面向学校关键改革任务，“办实事”面向师生切身利益。也许这个新框架并不完美，但它可以解放规划编制人员，使他们不必拘泥于各个职能部门的想法。当然，这也是对规划编制人员的考验，规划任务将再难以转嫁给其他职能部门。归根结底，规划框架是为规划目标任务服务的，也与如何理解规划的性质与作用密切相关。因此，尝试采用规划新框架并非轻而易举之事，需要不断反思与超越规划编制中的惯性思维。

考虑新格局。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是“十四五”期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使命，是事关国家发展战略全局的系统性深层次变革。高校的“十四五”规划要考虑国家发

展格局的变化，既要积极参与全球竞争，更要立足中国大地、面向社会需求办学。而且，中国高等教育已步入普及化发展阶段，同时也面临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大挑战，面临着加快高质量发展和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体系的历史使命，高校改革发展需要有格局性变化的预期和压力。谁能在新格局中抢占先机、形成优势，谁就是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的引领者，谁就能赢得未来。就规划本身而言，最有价值的事情莫过于对学校改革发展有格局创新方面的贡献。格局变化是源头性、方向性、结构性的调整，操作起来比较容易，因此各高校的“十四五”规划要结合各自的内外部条件，眼光放长远一点，充分考虑发展新格局问题，不能错过布局新学科、新专业、新领域、新平台等方面的机遇。

塑造新体系。惯性思维支撑起来的院校规划，也可以有自己的体系，只不过这个体系是自上而下的执行体系，制定专项规划与院系规划的主要目的在于分解和执行院校规划。塑造新体系就是要重新反思与规范院校规划、专项规划与院系规划之间的关系，既要看到三者之间协同衔接的必要性，也要承认三者之间相对独立的价值所在。院校规划着重解决院校层面的问题，专项规划负责解决职能部门层面的问题，院系规划负责解决院系层面的问题，彼此可以独立地并行推进。各自较为完备之后，需要有相应的调适与审核机制。专项规划与院系规划应主动对接院校规划，以争取学校的资源与政策支持。专项规划与院系规划之间也需要相互调适，经学校审核后与院校规划共同构成学校规划体系，并具有同等的约束力。由此，既能够在学校层面集中精力谋划一些重大改革发展事项，也加大了校部机关与院系自谋发展的权力与压力。以规划新体系为依托，兼顾高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可以继续探索学校、职能部门与院系之间的协同治理模式，助推高校高质量发展。（来源：《中国教育报》 陈廷柱 华中科技大学教育科学研究院院长）

“十四五”时期大学发展规划的战略意义

一、新发展形势：确定性中的不确定性（略）

二、新发展要求：大学发展的战略重点（略）

三、新发展格局：谋划高质量发展蓝图

就技术层面而言，“十四五”时期大学规划制定并没有什么特殊性。在我国大学发展中，编制五年发展规划已经成为一个惯例，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计划相配套，大学也会周期性地制定自身发展规划。尽管规划对大学发展的作用不容置疑，但客观地讲，很多大学更重视规划的制定，却不太重视规划的实施。这些大学在制定规划的时候常常发动师生参与，轰轰烈烈，而一旦审核通过，便把规划连同文稿一起锁进档案柜，甚少再去关注。所以，大学规划常常被人戏称为“鬼话”。之所以出现这一尴尬的局面，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规划本身不完善、可操作性不强，是主要原因之一。很多大学规划只是一些原则性、纲要性的发展要求，套话空话很多，缺少具有实际操作意义的设计。大学编制“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应当改变以往的一些不当做法，科学谋划高质量发展蓝图，在发展愿景、路线图和施工图上下功夫，提高规划的质量。

(一) 描绘发展愿景

近年来，“愿景”一词在我国大学规划中开始受到关注，一些规划文本甚至用专节阐述愿景。不过，总体上看，大学对愿景的关注还是初步的，对愿景的认识还有待加深。一般而言，愿景是人们对大学发展理想状态的期待，包括对大学价值追求、办学类型、发展水平、优势特色和社会贡献等的要求。大学愿景由形态与实质两部分构成，就形态而言，包括大学校园的设想和建设风格与要求等；就实质而言，包括大学的类型、特色及功能，而类型、特色及功能又与大学的价值追求、办学理念和文化精神等密不可分。所以，大学愿景是一种复杂的认知，而且人们关于大学愿景的认识常常还是变化的、发展的。我国大学的创办往往因陋就简，不论是基本办学条件建设还是学科专业设置、师资队伍建设等，都缺少总体设计和建设标准，大都是先开办，再根据资源情况和有关要求逐步建设改善。这样一来，大学发展先天不足、“营养不良”的问题就比较突出。再加上政府部门直接领导管理，大学只能按照政府部门指令办学，不论是招生计划还是办学层次和开办专业，都受政府部门控制。久而久之，大学对政府部门容易产生依赖，如果政府部门对大学未来发展没有明确要求和期待，大学自身是缺乏预期和想象力的，似乎大学对自身发展也不需要想象力。因此，人们更重视的是政府部门对大学办学的现实要求，而很少关心大学发展愿景。

我国大学已经发展到了应该提出自身愿景的时候了。愿景是大学经过创业和兴业阶段后进入成熟阶段的发展状态，它与现实状态之间的差距较大，往往需要一个较长时期的办学与发展才可能实现。愿景描绘应在延伸与超越中推导大学未来发展形态，而且在实现愿景的过程中，还会有各种不确定因素影响，所以，要对愿景进行实景区设计和写实性阐述是不现实的，人们只能通过对愿景的核心要素的阐发以明确大学的发展方向和要求。愿景的核心要素主要有价值、水平和特征，即大学办学所追求的价值、发展要达到的水平和达到理想状态的主要表现。愿景不仅有利于人们明确大学发展的方向，而且还能激发师生员工奋发有为、止于至善的精神。没有愿景或愿景不明确的办学难以保持持续健康发展，不幸的时候还可能迷失方向，甚至陷入不断来回折腾的困境。不同的大学因为发展的现实基础和状态不同，也因为举办者的意愿和支持能力不同，各有不同的愿景。即便是办学类型相似、办学层次相同的大学，因为它们所处的环境和办学者的主观认知不同，也会有不同的愿景。正因为如此，每一所大学都有属于自己的愿景，它也可以被看作是大学为自身所贴上的身份标签。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后大学经历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期。据预测，我国高等教育普及化进程将持续推进，普及化水平将不断提高，十年后我国高等教育发展将进入一个新的状态，即普及化率将进一步提高，但高等教育规模将保持稳定或呈小幅增加。这可能预示着我国大学将迎来专注内涵建设、步入成熟阶段的新时代。从这个意义上讲，“十四五”时期大学发展具有特殊的意义，它不仅仅只是大学展示成长变化的时期，而且还将是大学为了进入成熟阶段，主动作为，向愿景迈进的时期。因此，在“十四五”时期的发展规划中，大学应当直面愿景问题，对自身发展的理想状态展开想象，描绘属于自己的发展蓝图。这个时期不做这个工作，以后还是免不了要做。与其以后来做，不如现在就做了。“十四五”时期描绘了发展愿景，它就能马上对大学发展发挥导航作用，校准大学发展方向，提高大学发展效率。

(二) 铺设发展路线图

我国创校时间稍长一点的大学大都有不少曲折坎坷的发展经历，究其原因，除了社会环境经常发生大的变动外，大学自身既没有明确的发展愿景，也没有前行的路线图，要么按照指令办学，要么跟着感觉走。这都不是建设高水平大学应有的办学方式。与欧美国家大学相比，我国大学属于后发型，起步晚且先天不足，未来应当选择能够节约时间成本又健康持续快速发展的办学路径，少折腾，不走弯路，更不走回头路，锚定愿景一路向前。

发展愿景明确后，大学应当以愿景为标的，以现实状况为起点，设计未来发展路线图。路线图是大学发展的时间与发展状态之间的函数，是大学在现实发展状况基础上所搭建的通向愿景的发展阶梯。如果预计实现愿景所需要的时间比较长，比如 20 年或 30 年，甚至更长时间，那么就可能需要有近期、中期和远期发展路线图；如果预计所需要的时间比较短，比如 10 年左右，可能就只需要有近期和中期发展路线图。路线图一般包括大学在一定发展阶段应当实现的目标和主要任务，也可以包括主要战略举措。尤其是在近期，比如“十四五”时期，大学就可以比较详细地设计五年发展目标和主要发展任务，为实现目标和任务需要采取的主要战略举措，以及在常规办学和战略办学中需要重点解决的问题。目标是路线图的主线，各阶段发展目标串联起来，构成一个目标链，与愿景相连通，大学循着这个目标链办学，在实现各阶段发展目标后，就能直达愿景的彼岸。因此，路线图是大学发展的指南，是大学持续健康发展的航标。

大学编制“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眼里不能只有五年时间，要有 20 年、30 年、50 年甚至 100 年以后的发展状态，因为“十四五”时期不是大学发展的终点，它只是大学持续永恒发展的一个短暂时段。这一时段发展的意义不只在当下，更在于影响中远期的发展。因此，在“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中，大学应为长远发展铺设路线图，构建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的认知通道。铺设发展路线图应当突破常规思维，开展战略研究，发挥战略思维的作用，发扬“一张蓝图绘到底，一茬接着一茬干”的精神，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胸怀，面向未来，对大学走向理想状态所需要的时段进行科学合理的分割，对不同时段的发展目标和任务进行理性分配，由此推演大学未来发展轨迹，并根据时段与发展状态的变化曲线拟定发展路线。在以往各五年的规划中，只有极少数大学重视了铺设发展路线图，而大多数大学的规

划常常只有一个抽象的发展目标，既缺少对愿景的写意描绘，也缺少对路线图的理性建构。这样的规划是缺乏战略意义的。

(三) 设计发展施工图

在五年规划中，很多大学都非常重视对发展目标、任务和相关举措的设计与谋划，但不可否认的是，这些设计与谋划主要还是原则性的，操作性不强，难以落地。大学五年规划不但要有纲领性的总体发展架构设计，还应为五年的发展设计施工图。施工图一般包含五大要素，即目标任务、措施策略、责任单位和人员、考核指标和完成年度。不论是常规办学与发展还是战略办学与发展，要想取得实际发展成效，必须设计施工图，必须将各项办学与发展要求落实到施工图的五大要素上。否则，那些办学与发展要求都难以发挥实际的影响力，难以促进大学的发展成长。大学在“十四五”规划中，不但要提出发展的指导思想、办学原则、目标、任务和举措，还应当有将目标、任务落实到相关工作部门和院系的设计和安排，要有将目标、任务分配到各年度的工作计划和考核指标要求，要有落实各具体目标、任务的措施和办法，以及能够保障这些目标、任务得到实现的配套策略。

大学发展主要表现为内在功能的实现。尽管大学功能的实现取决于内外多方面因素的作用和影响，但内因无疑是基础，具有关键作用。因此，大学设计发展施工图，应当根据愿景和发展路线图，主要解决自身功能生成体系和支持保障体系存在的问题，以实现功能的最大化。解决两大体系的问题，需要通过优化常规办学和实施战略办学来实现。因此，明确常规办学与发展和战略办学与发展的差异，有利于更有针对性地做好施工图设计。一般而言，常规办学与发展比较重视功能生成体系的补短、助弱、增强、扶优和支持保障体系的改革、建设、调整、治理等，前者以追求水平和质量的提高为目的，后者则以提高效率、节约成本为宗旨。战略办学与发展则更加重视解决影响大学发展的关键性、全局性和引领性问题，追求中长期跨越发展的效果。在施工图设计中，在维护功能生成体系和支持保障体系运行秩序并保持其良性运行的前提下，应将升级标准和提高效率纳入两大体系发展目标，并提出指标要求，使常规办学持续追求更高的水准；与此同时，对战略办学展开施工设计，包括项目论证、目标要求、建设周期、资源供给、组织机制、保障措

施等，都要有具体而现实的安排和部署，以确保战略办学不成为口号，使战略真正成为大学发展的风向标。

如果把规划愿景和路线图比作画写意画，那么，设计施工图就是画工笔画。愿景和路线图都包含了对大学中长期发展方向的预期和预测，其中的不确定因素很多，所以，对于愿景和路线图的规划更多的是一种原则性和趋势性设想。而施工图则不然，它是对大学当下的发展规划，是以大学目前的发展状况为起点，按年度递进的方式推演规划期的发展，明确规划期各方面工作的要求。当然，它也包括了着眼大学中长期发展需要所进行的战略性发展项目落实的设计，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讲，它是写意与工笔的有机结合。在施工图中，通常会对发展目标和任务提出指标要求。一般而言，规划指标分约束性和预期性两类。约束性指标主要是针对常规办学与发展的要求，预期性指标则主要是针对战略办学与发展的要求。所以，约束性指标常常会比较多，而预期性指标则比较少。在施工图的设计中，明确两类指标要求，既有助于引导发展规划落地执行，又有助于衡量发展规划实施的效果。尽管施工图对大学办学与发展做出指标性的规定，可能对办学的自由度有一定的限制，但施工图的本意并不是为了限制办学，更不是为了阻碍师生员工办学自主性和积极性的发挥。在规划实施的过程中，大学可以根据形势变化和实际办学状态，适时对规划包括施工图进行修订和完善，以保证规划的适切性和有效性，使规划能更好地促进高质量发展。(摘自《大学教育科学》2021/6·总190期 P20-27 别敦荣)

从选拔性考试到适应性选才：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试行“套餐式”招生模式的设想

一、推动高等教育发展的两个重要理论基础

20世纪以来，有两个理论对推动世界高等教育发展发挥着关键作用：一个是由舒尔茨提出的人力资本理论，一个是由马丁·特罗提出的高等教育发展阶段理论。20世纪60年代形成的人力资本理论以大量的统计数据证实了人的因素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发挥着至为关键的作用。舒尔茨在长期关注“增长剩余”问题的基础上首次提出了人力资本理论。他认为，“人口的

质量和知识投资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人类未来的前景”。舒尔茨通过分析 1929—1957 年间美国教育投资与经济增长之间的关系发现，各级教育投资的平均收益率为 17%，教育投资增长的收益占劳动收入增长的比重为 70%，占国民收入增长的比重为 33%。由于人力资本作为一种“活的资本”具有典型的创新性、可迁移性和广泛收益性等特征，该理论提出后陆续受到世界各国政府和教育部门的关注，有力推动了世界各国教育事业的发展。我国拥有 14.4 亿人口，是典型的人口资源大国，但仍算不上人力资源强国。相关资料显示，2020 年我国就业人员总数达 75064 万人，其中农民工总量 28560 万人，而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的为 3588 万人，占比仅为 12.6%。我国要从人力资源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转变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根据人力资本理论，实现转变的关键在于增加对正规学历教育和在职培训的投入，让更多的人有机会接受高等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毫无疑问，单纯依靠自然资源和体力劳动是难以实现现代经济创新发展的，必须努力提升劳动者的受教育水平。据此，**高等教育必须转变教育发展理念，调整学术标准，丰富高等教育入学机会，改变过去单一的学术型录取标准，不断强化应用型导向的招生模式和招生标准，服务于应用型人才的录取和培养。**尤其是要不断扩大在职人员等“非传统学生”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满足他们对高等教育的特殊需求。在普及化阶段，高等教育的专业链与社会产业链之间的关系将更加密切，社会需要更多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才以实现产业转型升级。产业对人才的多元需求决定了高等教育的入学标准和招生录取方式必须更加灵活多元。因此，为了让更多的人有机会接受高等教育，尽可能增加更多人的人力资本，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的招生录取方式需要更加多元、开放，放开年龄限制。马丁·特罗于 20 世纪 70 年代提出的高等教育阶段理论，从历史演进的视角将高等教育发展过程划分为精英化、大众化和普及化三个阶段。当一国上大学的适龄青年的规模保持在 15% 以内时，属于精英化高等教育阶段；当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超过 15% 时，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阶段，高等教育结构开始发生变化；当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超过 50% 时，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高等教育将在诸多方面发生明显改变。马丁·特罗认为，当高等教育从精英化阶段向大众化阶段乃至普及化阶段转变时，高等教育将由量变引起质变，高等教育的观念、功能、课程与教学形式、入学条件、学术标准、管理模式和利益相关者的关系等都将发生显著变化，其中，最重要的是教育观念的变化。在高等教育精英化阶段，

接受高等教育是少数精英群体的特权；在大众化阶段，上大学逐渐成为人们的一种权利或资格；进入普及化阶段，接受高等教育将成为人们普遍的义务。接受高等教育从特权演变成权利，再由权利转化为义务，是高等教育量变引起质变的具体体现。教育观念的转变必将影响高等教育入学标准和招生录取方式的改变。相较于前两个发展阶段，普及化阶段高等教育将面向所有希望入学或有资格入学的学生，其录取标准是学生的上学意愿。在普及化阶段，高等教育遵循包容教育理念，能够容纳规模庞大的受教育者，使教育基础和背景各异、求学动机各不相同的受教育者都能得到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更使社会各方面对高等教育的需求都能得到满足。在精英化或大众化阶段，高等教育大多关注个体受教育机会的平等，到普及化阶段，高等教育关注的重心将转向群体成就的平等。故此，高等教育招生录取方式必须作出相应的改变——从单一、统一的考试转向多元录取，可以通过考试选拔，也允许申请入学，即各种各样的招生方式并存。换言之，当上大学成为每个人的基本义务时，高等教育的大门应向全社会开放。

二、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亟须改革高校招生录取方式

过去，我国高等教育长期处于精英化阶段，高校根据全国统一高考的分数择优录取，高等教育始终面临入学机会供不应求的矛盾——招生名额有限而有意愿上大学的高中毕业生数量持续攀升。进入高等教育大众化阶段，随着高等教育规模不断增长，高等教育入学机会的供需矛盾有所缓解，上大学不再限于少数优秀高中毕业生，高等教育系统可以为适龄青年提供更多的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教育部最新统计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54.4%，已进入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在普及化阶段，上大学不仅仅是选拔优秀生源的问题，而是学生如何选择符合个性需求的高校、专业与高校、专业如何选拔契合自身办学特色的生源的双重问题。根据教育内外部关系规律，教育既要主动适应政治、经济、文化等社会各子系统的发展需求，也要兼顾教育对象的身心发展、个性特征和人的个性的全面发展各个部分的关系。高校招生录取制度作为教育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改革既需要遵循教育外部关系规律，也需要遵循教育内部关系规律。一方面，高校招生录取制度需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需求，为经济社会实现转型发展、创新发展选拔和培养有用人才；另一方面，培养人才是高校的基本职能，包括招生录取在内

的各个环节都应以教育内部关系规律为理论基础，坚持“以生为本”的教育理念，引导学生在基础教育阶段形成合理的知识能力结构、在高等教育阶段选择适合个性发展的专业方向。自 1977 年以来，全国统一高考制度为高校选拔人才、维护社会稳定和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当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后，全国统一高考制度可能会放大“以分数论英雄”的弊端，忽视学生的兴趣爱好、能力素养和个性专长，有违“以生为本”的教育理念。统一高考实现了分数面前人人平等的目标，从这个意义上讲，它是迄今为止最公平的考试制度。然而，这种公平只是以结果的公平掩盖了过程的不公平，更是忽视了教育的本质，即让每个学生都能享有适合自己个性发展的教育，充分激发学生的内在潜能，使其成为有益于社会发展需求且个性得到尊重的专门人才。2014 年出台的《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启动了新一轮高校招生考试改革。但客观而言，无论是“上海方案”、“浙江方案”，还是其他省市的新高考改革方案，都只是对统一高考制度中的考试科目、考试内容、考试次数、计分方式、志愿填报方式等环节进行调整，其本质仍是维持统一高考制度，没有从根本上改革，难以真正适应高等教育普及化发展的需要。要改革高校招生录取制度并非易事，其中有理论问题、政策问题、方法问题，更重要的是如何转变人的观念问题。过去统一高考的考试观主要是通过考试考查学生对知识的记忆能力；现在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的考试观应是充分尊重学生的个性需求，全面发展学生的兴趣爱好，培养能够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各种有用人才。也就是说，人的个性是各种各样的，社会发展需要的人才也是多种多样的。统一高考制度为实现统一、公平的目标，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学生的个性发展，使得青少年没有自由探索的时间，缺少个性化发展的空间，也就难以培养个性化的创新人才。

三、以“套餐式”招生实现从选拔性考试向适应性选才转变

马克思强调人的全面发展，是指实现人的个性的全面发展。在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高校招生录取方式必须从选拔性考试向适应性选才转变。全国统一的大规模选拔性招生考试的突出问题主要表现为两个不适应：一是没有适应学生的个性特征；二是没有适应各高校各专业的办学特色。如果说在高等教育精英化阶段和大众化阶段，用高考分数满足民众对公平的基本要求有

其合理性的话，那么，当高等教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后，就要贯彻新的发展理念，遵循教育内外部关系规律，改革统一高考制度，使高校招生录取制度发挥它应有的作用。在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高校招生要适应学生个性特征，满足学生对个性发展的要求。高考分数固然是学生考出来的，不可否认，就学生个体而言，它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学生在知识、能力和素质方面的某些表现，但数字是冰冷的，特别是在不同学生之间进行比较的时候，更显得单调而苍白。高考分数并不能代表学生全面发展的情况，更不能代表学生的人生选择和社会理想，但学生的高考分数却可以决定他的命运，影响他的人生轨迹。高考分数的作用被夸大了，高考是为学生服务的，不能成为制约学生个性发展的障碍。十七八岁的学生充满朝气，可塑性强，不能让学生们为了分数而“往死里学”。普及化阶段高校招生录取制度要适应学生个性发展的需要，要引导中小学教育发展学生的个性，激励学生全面、主动、创造性地发展。在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高校招生要适应各专业办学的需要，促进高校各专业有特色发展，办出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现行高考制度把高校办学差异简单化到高考分数段上，方便了管理，保证了所谓分数公平，却模糊了不同高校、不同专业教育教学的特点，也导致各高校只关注学生的分数，不能全面考查学生的素质能力。普及化阶段高等教育更具多样性，国家高等教育政策积极鼓励高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当各高校所招收学生的差别只是体现在分数高低上的时候，办出特色和办出水平的政策要求就丧失了最根本的基础。**普及化阶段高校招生录取制度要适应高校高质量发展需要，为高校实施个性化教育、走特色发展之路奠定坚实的基础。**那么，如何才能更好地契合学生个性发展的需求呢？我们的初步设想是实行“套餐式”的招生录取方式：**高校根据各个学科、专业设计并提供不同类型的套餐，学生根据自身的个性特征、能力基础选择适合自己的套餐。**这也是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发达国家的经验。例如，在法国，高中毕业会考是高校录取学生最重要的依据，毕业会考共设有 12 组考试科目和若干选考科目，学生通过了相应科目的考试即可在相应高校申请入学。在日本，全国第一次共通高考科目共设有 5 类 19 科，由学生自选若干科目应试。我们所设想的“套餐式”招生录取方式与之类似，但更加强调高校各专业与学生的双向适应。高校根据不同专业的特色和要求提供多样化的套餐供学生选择，套餐的设计应基于中学的教育教学内容，考试科目应是与中学对接的高校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与相关知识的

科目。例如，经济学专业的套餐，主考科目为数学，相关科目可以是英语；土木工程专业的套餐，主考科目为物理，相关科目可以是数学和美术，等等。

“套餐式”招生录取方式可由高校自主命题或不同高校联合命题，也可由中介考试机构根据不同高校的教育目标和培养规格进行命题。同一门科目根据不同高校专业的特殊需求，可设计难度和重点不一的考题。例如，语文科可以有难度不一的语文 I、语文 II，数学科可以有数学 I、数学 II，等等。通过实行“套餐式”招生录取方式，高校各专业可根据自身的办学定位和发展特色，对所需人才的知识、能力和素养提出有针对性的要求。上大学选专业是青年的义务，可以不依据高考成绩，而是基于自己的能力基础、兴趣爱好和个性专长，以完成自身的义务，有利于实现主动学习，最终实现高校各专业与学生的双向自主选择。在目前情况下，试行“套餐式”招生录取模式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如学生在对自我职业发展不够明确的情况下容易出现偏科现象，高校在缺乏自主办学意识和能力的前提下容易走向趋同化发展。因此，推动“套餐式”高校招生改革需具备两个前提性条件：一是高校应在招生录取过程中享有充分的招生自主权，并有意识地提升招生能力，成为真正的招生主体；二是要不断强化高中教育阶段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增强学生对高校和自我的认知能力、选择能力。就高校而言，推动高校招生录取制度改革的关键在于切实推动政府下放高校办学自主权，尤其是招生自主权，鼓励各高校根据自身的办学定位和发展优势制定招生方案和具体录取方式。当然，高校自主发展必须以满足社会发展需求为前提，尤其是对公办高校而言，更应该承担社会责任。就高中生而言，既需要努力夯实知识基础，也需要通过职业生涯规划有效提升自我认知水平，增强对高校和专业的了解，努力在社会需求与个性发展之间寻求平衡。换言之，高校专业想要招收具备什么样素质的人才，应从社会发展需求和本校办学特色出发；哪个专业更符合学生的个性需求，应充分考虑学生的自主选择权、能力基础和兴趣爱好。上述所谈只是一种设想，或者说是未来改革的方向。至于具体的理论探索、政策制定、方式选择，可能存在的问题、面临的挑战，尚需在改革实践中不断摸索、完善。高校招生录取制度对学生、基础教育和高等教育都有重要的影响。40 多年前恢复高考制度时的教育基础已发生了重大变化，经济社会发展也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修修补补的高考改革不能满足新的需要，要以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为指南，在全面系统研究的基础上进行整体性再造。让高校各专业

招收具备办学所要求的知识、能力、素质的学生，让学生选择与自己的兴趣、能力、理想相匹配的高校和专业，应成为今后我国高校招生录取制度改革的方向。（摘自《高等教育研究》2021年第9期 潘懋元）

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四合”路径

课程作为保障专业教学的重要支撑与关键载体，其育人作用在高校中正不断强化。要用好课堂教学这个主渠道，思想政治理论课要坚持在改进中加强，提升思想政治教育亲和力和针对性，满足学生成长发展需求和期待，其他各门课都要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课程思政是国家教育大势与学生成长需求的综合体现，需要高校从育人维度关照课程价值，科学设定教学目标、优化组合师资队伍、挖掘创新课程内容、优化丰富育人途径，进而实现思政寓课程、课程融思政，推动课程思政卓越教学。

教学目标深度整合，明晰思政育人要求。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是我国教育的总体目标，国家相关系列政策文件明确要求，不断探索将思想政治理论课与专业课紧密结合，在目标导向下深度挖掘并发挥所有课程的育人功能。课程思政的教学目标应根据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紧密结合课程专业教学内容设计总体教学目标，同时依据具体的专业知识点，将课程思政的总体教学目标分解为若干具体的二级育人目标，确保所有经过设计和提炼的课程思政元素，能够精确地指向课程思政的总体目标。当前不少高校在制定专业课程教学目标时通常站在“本位主义”视角，具体表现为授课教师过于强调课程的知识性和工具性，较少进行价值观念的融入和引导；或是授课教师将思想政治教育课的教学目标通过说教或强行灌输的方式贯穿于专业课程教学，无法有效地引起青年群体的情感共振和理性思考，课程思政的价值引导功能缺失。

高校应站在为党和国家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战略高度，在《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等文件精神指导下，统筹安排课程思政教学目标整合贯通过程，

既要融合思想政治教育目标，帮助学生树立对马克思主义与共产主义的精神信仰，以及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念与信心，还要尊重专业课程的教学目标，开阔课程涵盖知识面与学生所学专业视野，关注课程教学过程中学生主动参与度，将专业知识丰富、专业技能培养与学生情感态度、价值观协同发展作为课程教学的重要目标，形成系统化的专业人才德育目标体系，实现“立德树人”的终极目标。

师资队伍优化组合，提升铸魂育人能力。

教师思政是课程思政的前提与基础。要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引领学生探求真知、追逐梦想，真正将“三全育人”理念贯穿于课堂教学。高校要严格落实国家政策相关要求，组建与时俱进、协同互助的思政人才队伍，教育引导学生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理想信念和家国情怀，为课程思政建设提供强有力支撑。

山东协和学院高度注重教师在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中的主体性与能动性，广泛征集一线教师对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课程体系设计的意见，形成“培养什么人”的价值共识。学校采用校内校外结合、专职兼职结合的方式，创造性构建了四级思政教师梯队。一是组建区委党校教师智囊团，智囊团成员每学期到学校作3-4次报告，参加若干次校园集体思政教研活动。区委党校教师大多具有专业思政理论知识背景或丰富的工作经验，在高校思政建设中并非简单地理论宣传或政策阐释，还会与学校专职思政教师、专业课教师就课程内容的丰富性、鲜活性深入交流研讨，努力做到思想性、理论性、亲和性的统一。二是组建以基础部思政教师为主的思政指导团队。作为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中坚力量，思政课教师专业素养水平层次对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有着重要影响。学校高度重视思政教师专业素养与管理能力，系统化、针对性地开展思政课理论教师全员培训，如分批次到党校基地学习、邀请国内知名思政理论专家举办专题讲座、鼓励思政课教师到各二级学院宣讲等，着力塑造本领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人格正的高素质思政课教师队伍。三是打造以各学院相关专业优秀教师、教研组长、思政名师为成员的专业课程思政共同体，共同体针对课程思政建设中的重点、难点、前瞻性问题，加

强系统研究，采取集中研讨、集中培训、集中备课等方式，建立可持续的课程思政教研机制。四是组建以博物馆、科技馆、艺术馆专业人士和律师、法官等社会工作者为主要成员的思政课兼职教师团队，根据其专业知识背景和学术研究方向，深化对当前理论热点和重大社会问题的思考与辩论。围绕四级课程思政梯队，学校设立专门的、有针对性的教学督导，建立健全常态化交流研讨机制，鼓励教师在相互学习、相互借鉴中取长补短，促使具有不同专业背景的教师在“课程思政”理念指导下，不断完善自己的教学设计，全面提升课程思政建设的能力和素质。

教学内容有机融合，挖掘创新思政元素。

课程建设是教育教学的“主战场”，教学内容是课程建设的“灵魂”。高校专业课与思政课在促进学生专业成才与提升学生精神成人过程中，发挥合力育人作用。唯有优化专业教育的课程教学内容，合理融入课程思政元素，课程价值资源才能充分体现并采用。一方面，优化专业教育的课程教学内容必须改革以往单纯注重概念、观点的知识表达，在专业课程的育人目标指引下，将专业知识表达与情感价值观等有效融合，既要注重专业课程的“广度”与“深度”，还要使专业课程教学内容的知识性与人文性相统一，确保有“温度”。另一方面，必须注重融入教学实践环节的课程思政元素，深入挖掘专业课程和教学方式中别具特色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实现专业课程全方位立德，确保每一门课具备特色的育人功能。增强思政课内容的丰富性鲜活性。引导学生做到知行合一，扎根中国大地开展实践活动，锤炼实践能力，学会用理论指导现实，用现实活化理论。

学校基础部进行“五三惨案”专题教学时，有效整合课程教学内容，充分挖掘和运用课程蕴含的思政元素，从“五三惨案”的历史背景、过程等方面选择符合课程特征的若干个思政元素，策划课前任务书、教材训义、学生征文比赛等系列教学活动，形成独特的课程思政设计表。准确把握思政元素具有的科学内涵，以情景剧、纪念馆现场教学等教学形式手段，切实增强教育实效，发挥其具有的鲜明时代价值。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深受情感感染，在深切缅怀为反抗日本侵略献出生命的革命先烈和民族英雄时，纷纷表示要深刻理解自身应当承担的时代责任，在有爱国理想、有报效本领、有大义担当

的根本要求下，不断加强并提升个人综合素质，努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最大贡献。“五三惨案”专题授课摒弃思政课原本单一、枯燥的满堂灌模式，通过理论训解、学生分组讨论、学习成果提交等多种方式引导学生铭记历史、发奋图强，切实增强学生的参与感、体验感，真正做到知、情、意、行的统一，大力提升课程思政育人效果。

大小课堂紧密结合，提升立德树人成效。

在人才培养过程中，要注重并坚持理论性和实践性统一，将思政小课堂同社会大课堂有效结合起来，教育引导学生立鸿鹄志，做奋斗者。思政小课堂教学、理论教学是基础，实践教学、社会大课堂教学是理论教学的关键环节。唯有在掌握理论认识基础上，实践教学才能使学生切身感知理论、发展理论、丰富理论，在此过程中充分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实践是联结理论与生活世界的桥梁。思政课堂的不足可以通过生动具体的社会生活来弥补，但专业课教师应学会利用教学中的科学理论引导学生去观察、分析复杂的社会生活，利用课堂中的主流价值引领社会生活中的多元价值，提高学生发现问题、思考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提高学生明辨是非、把握主流的能力。实现思政小课堂和社会大课堂的深度融合，才能真正提高课程思政的有效性，增加课程思政的高度与温度。

2021年寒假期间，学校商学院在校学生袁凯凯在蒙山龟蒙景区九龙潭听到有男孩落水的求救声，立刻赶到事发地进行施救，落水儿童面部向下浸泡在水中，已失去了知觉。在游客的帮助下，昏迷儿童被救上岸，袁凯凯第一时间熟练运用小课堂所学理论知识对儿童进行心肺复苏按压，直到营救车辆赶到。袁凯凯见义勇为的事迹，在当地引起强烈反响，其奋不顾身、舍己救人的英雄行为不是偶然的，是学校开展课程思政结出的成果，是当代大学生雷锋精神的完美体现。袁凯凯勇救他人的事迹作为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生动案例，不断激励学生将小课堂所学知识运用到社会大课堂之中，充分发挥了教学育人主渠道、主阵地的作用，挖掘和丰富了课程育人内涵，对培育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良好推进作用。

课程思政是一项系统性工程，高校应充分认识课程思政建设的核心要求，通过系统化思维、协同化推进和特色化发展等进路，进一步统一思想，明确

责任，改进方法，形成体系，发挥“课程思政”在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切实使课程思政的“红利”惠及每位学生，促使学生实现全面发展目标。（摘自《中国高等教育》2021年17期 盛振文 山东协和学院）

中南大学探索构建“四位一体”教师综合评价体系

中南大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部署要求，以完善引导教师潜心育人的评价制度为目标，积极推进教师评价制度改革，着力破除“五唯”倾向，探索构建“师德第一标准、教学实绩为要、科研质量为基、社会服务水平为重”的“四位一体”综合评价体系。

聚焦师德师风，严格第一评价标准。先后成立师德建设委员会、党委教师工作部、学风建设领导小组等，完善师德评价制度设计，出台《关于在职称评审、岗位分级工作中加强思想政治把关的若干规定》《关于在人才引进工作中加强思想政治把关工作的实施意见》《中南大学教师政治学习制度》《中南大学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试行）》等师德评价系列制度，建立多部门联动的师德考核负面清单筛查制度，压实各二级单位主体责任，推动师德评价工作下沉、重心下移。实行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师德评价，覆盖全体教师，涵盖教师招聘、职称评聘、评优奖励、研究生导师遴选、年度考核、聘期考核、项目申报等教师职业发展全过程，从理想信念、道德情操、扎实学识、仁爱之心四个方面全方位评价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注重师德评价结果运用，在所有教师评价工作中落实师德失范行为“一票否决”，建立师德失范通报警示制度，师德评价结果直接进入教师个人档案。在学校新闻网持续推出“致敬中南良师”“中南共产党人”“爱国奋斗中南人”系列栏目，在“人事中南”微信平台和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部门网站持续推出“中南师范”“中南师言”“中南师心”系列栏目，展示优秀教师典型事迹。

聚焦育人为本，注重教育教学实绩。探索从教学工作量、教学质量、教学业绩三个维度，推行教师教学贡献度综合评价。引入校院两级督导和两级领导、同行教师、学生等多个考核评价主体，通过听课评课、问卷调查、座

谈会等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文本单位存档备查并纳入教师年终绩效考核，听课评课意见及时反馈任课教师。严把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关，新进教师必须接受教学方法与能力培训，考核合格才能单独承担教学任务；新开课教师助课、试讲环节评议合格才可承担主讲任务，对教学质量有待提升的老师进行针对性帮扶指导。加强教育教学评价结果激励，所有教师申报职称均要求承担一定的本科教学工作量，将教学竞赛获奖、指导学生竞赛获奖等纳入职称评聘和教学奖项申报要求，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的，学校给予重大成果奖励，开辟教学为主的职称晋升通道，引导教师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

聚焦创新内涵，突出评价质量导向。完善代表性成果评价机制，在职称评审、岗位聘用、研究生导师遴选等工作中，分类分层次分学科制定教师评价的代表性成果要求，注重成果的创新内涵和实效，对论文不作限制性要求，论文数量、被引次数、期刊等级仅作为评价参考，着力破除论文“唯 SCI”倾向。制定一级学科重要影响力期刊目录，将国内与国外期刊同等对待。完善同行专家评议制度，在人才引进、职称评审、科研项目评价中均实行同行专家评议。在职称评审中，探索实行校外同行专家函评、学院教授委员会评议、学校学科组评议、高评委评议“四审”制度。探索完善同行评议结果仲裁制度。设立“高端智库”、前沿交叉项目、国防科技协同创新重大项目等专项项目，鼓励和支持重大创新及基础研究。探索建立科学的绩效评价体系，出台重大成果奖励办法，摒弃“重数量轻质量”“SCI 至上”等倾向，取消对高水平论文的一次性奖励，改为综合评价并在年终奖励性绩效中予以体现。完善团队评价制度，探索长周期评价，对短时间难以出成果的基础前沿研究岗位教师可延长一个聘期进行考核。

聚焦成果应用，强化社会价值评价。以成果转化运用、服务社会为导向，加强对知识产权质量，可转化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发展前景，决策咨询等指标的综合评价。取消对专利、标准等知识产权一经授权或颁布即可获得一次性奖励的做法，而是在相关科技成果转化后，按照每次收益情况分次对科技成果完成人和为成果转化作出重要贡献的其他人员予以奖励。将成果转化业绩、专利推广应用前景、决策咨询报告等成果应用情况纳入职称评审、岗位聘用的代表性成果范畴。2016 年至今，全校共有 9 项单项金额过亿元的

重大科技成果成功转让。注重对社会服务工作的激励，将疫情防控、对口支援等工作的实际业绩、贡献和成果作为职称评审、岗位聘用的重要内容和依据，临床救治情况、病案病例、技术推广等可作为参评职称的代表性成果，对论文不作硬性要求。2020 年，共有 24 位医务人员将抗疫成果用于申报高级职称，16 人通过评审并顺利晋升。在校园网开辟专栏，宣传广大教师投身抗击疫情、脱贫攻坚等工作的事迹和成果，着力营造报效国家、奉献社会、服务人民的良好氛围。（摘自《教育部简报》（2021）第 21 期）